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度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6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6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总额，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打包贷款、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公司管理层可在授信额度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实际融资需求、各银行贷款利率等因素调整授信公司、授信银行及相关额度，并授权公司总裁签署相关决定和文件。

本次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 **三、董事会意见**

1、公司董事会意见：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是考虑到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而作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同意该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